

证券代码：838940

证券简称：易知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## 上海易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9 日上午 10:00-12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940	易知科技	2023年4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黄素洁、张振宇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现场会议地点为上海市徐汇区冠生园路 227 号 1 号楼 2 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 2022 年结合公司治理的有效性，指导管理层进行持续的运营提升工作。根据公司的 2022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2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在 2022 年结合公司治理的有效性，指导管理层进行持续的运营提升工作。根据公司的 2022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2022 年年度决算报告》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，公司将持续开拓国内市场，扩大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销售份额，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经营目标，编制《2023 年年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1、2023-00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 2023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实施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625 万元变更为 1020 万元，股份总数将由 625 万股变更为 1020 万股。就该事项对公司原章程进行了修订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7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鉴于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一贯保持的良好合作关系，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为本公司出具有关的审计报告，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股份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2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4月18日上午10:00-下午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现场参会的登记地点为上海市徐汇区冠生园路227号1号楼2楼会议室。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冠生园路227号1号楼2楼会议室 联系人：翟扬 联系电话：021-64707298 邮编：20023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易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易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易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30日